

## 珠海经济特区富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经济特区富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07年8月13日以专人、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07年8月22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会议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仕登先生主持，审议了如下议案：

### 一、公司200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内容详见刊登于2007年8月25日《证券时报》的《珠海经济特区富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监事5人，同意5人，反对0人，弃权0人。

### 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内容详见刊登于2007年8月25日《证券时报》的《珠海经济特区富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局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参与该项议案表决的监事5人，同意5人，反对0人，弃权0人。

珠海经济特区富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7年8月25日